

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五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1年度第五次会议于2011年5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0年5月23日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监事会主席刘德君先生、监事余卫荣先生由于工作原因无法出席，分别授权监事方明先生、凌凤斌女士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会议以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，并形成决议：

一、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

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已于2011年4月任期届满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。公司实际控股股东华润医药控股有限公司提名阎飏先生、刘德君先生、方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。

以上候选人将提交股东大会选举。股东大会将采取累计投票的表决方式进行选举。

附：监事候选人简历：

阎飏先生：1962年出生，2006年至今任华润集团董事、总法律顾问，兼任华润集团法律事务部总经理；2010年11月起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；亦为华润创业有限公司、华润置地有限公司之非执行董事。

刘德君先生：1956年出生，2006年11月至今任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、三九企业集团副总经理、华润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；2008年4月至今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，2003年1月至2006年11月任中国华润总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经理、中国华润总公司管理委员会委员、华润集团有限公司特殊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。

方明先生： 1958 年出生。现任华润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、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，同时兼任华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、万东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、北京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、山东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，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。曾任中国华润总公司资本运营部总经理、华润（集团）有限公司企业开发部副总经理、战略管理部副总经理，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二、关于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调整的议案

详细内容请参见《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

(2011-016)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特此公告。

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